

签到表

时 间：2025 年 9 月 4 日

地 点：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7 号金源大厦 18 楼 1802 评标室

项目名称：南音阁展陈展品

采 购 人：厦门市南乐团

采购代理机构：厦门市中实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工作事项：申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审核论证



类别	序号	姓 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专业 人员	1	曾文	一级编剧		厦门市博物馆	
	2	吴慧斌	副研究员	350600197703073201	厦门市博物馆	
	3	陈文	研究员	220104196511221593	厦门市博物馆	
监督 人员	1					
	2					
	3					
	4					
	5					
	6					
	7					
	8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罗焱

廉洁评审及回避承诺书

采 购 人：厦门市南乐团

采购代理机构：厦门市中实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南音阁展陈展品

本着对本次采购项目评审工作负责的态度，我愿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认真完成本次评审工作。现就如下内容进行承诺：

一、回避承诺。现清楚知道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所有供应商情况，并与之无任何利害关系；之前也未参加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等的咨询、审核、质疑回复、论证工作，未参加本项目的进口论证工作，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二、专业承诺。依据自己的学识和能力，只接受并提供自己熟悉专业、能够胜任的项目的评审、咨询论证服务。

三、廉洁承诺。本人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未违反规定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进行私下接触，收受其财物与其他好处。不主动要求参与某个具体项目的评审工作。

四、保密承诺。不向外界透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五、纪律承诺。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服从评审现场管理，不得擅自离职守或中途退出。

六、违法行为报告承诺。如发现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七、非法干预举报承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八、评审责任承诺。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如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按规定予以赔偿。

九、健康承诺。身体处于健康状态，因健康原因导致后果由个人承担。

本人承诺上述声明属实，如有不实，愿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承担责任。特此声明。

附件：1. 评审工作纪律

2. 回避的利害关系范围

专家（签字）：



2025 年 9 月 4 日

附件 1：评审工作纪律

一、评审专家要严格遵守评审时间，主动出具身份证明签到，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和评审回避的相关规定。签到后，应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其他电子设备交出统一寄存保管，并即刻进入评标室，不得在外逗留。拒不上交通讯工具或其他电子设备的，工作人员可以拒绝其参加评审工作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审专家应当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依据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对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独立评审，为政府采购提供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评审专家应当对其评分、判定为不合格投标或无效报价的理由和依据做出详细、具体的说明。

三、评审专家之间不得相互串通、也不得与政府采购当事人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四、评审期间，评审专家原则上不得离开评审区。评审专家因特殊原因确需离开的，须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报财政部门批准。工作人员负责登记并由评审专家本人签字确认。

五、评审专家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附件：2. 回避的利害关系范围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厦门市南乐团
拟采购项目名称	南音阁展陈展品
拟采购项目金额	95.00 万元
二、申请理由	
☒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	
原因阐述： 为系统保护、传承与弘扬中华曲艺文化，采购人拟建设一座以南音历史有声资料为核心，融合实物文物与沉浸式体验的综合性展馆。 实体文物展区要求陈列大量历史实物，如：南音手稿、南音老曲谱、南音老印谱、南音老唱片、磁带、南音老指谱、南音相关木刻文物等。以及文献档案，如：曲谱、节目单、历史照片等。 现有北京城市剧团有限公司拥有不少采购人需要的历史老物件，主要包括： 一、上世纪初至八十年代的老唱片： 1. 美国胜利公司“物克多”厦门御前清曲 10 寸盘 78 转（1910 年代） 2. 英国留声机公司厦门御前清曲 10 寸盘 78 转（1910 年代） 3. 美国哥伦比亚公司绿龙音符标厦门南管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07） 4. 美国胜利唱机公司集安堂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28） 5. 美国胜利(RCA)唱机公司 10 寸盘 78 转（1931） 6. 美国鹤鸣公司厦音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1） 7. 德国“兴登堡”“中山”商标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28-1930） 8. 德国高亭、宝塔、壁架公司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6 前） 9. 英商百代丽歌厦门剧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5 年代） 10. 菲律宾唱片公司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45 年代） 11. 中唱南音唱片 10 寸 12 寸盘 78 转（1957 年） 12. 香港艺声南音唱片，10 寸、7 寸盘，密纹（1964 年） 13. 日本古伦美亚“黑利家”南管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5） 14. 世界文集来自厦门的台湾南管唱片 12 寸盘 33 转（1971 年） 15. 法国奥克拉（OCORA）台湾南管 12 寸盘 33 转（1981 年） 16. 中国唱片社闽海渔歌磁带（1981 年） 二、南音曲谱（南曲精选、泉南指谱），包括： 1. 林霁秋《泉南指谱》数部 2. 林霁秋《南曲精选》肆集 3. 林霁秋《南曲印鉴》壹至拾贰集 4. 《泉南指谱印鉴》六册 5. 刘鸿沟编《闽南音乐指谱全集》 6. 张再兴主编《南管名曲选集》	

- 7.《改良御前清曲》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共 12 集
- 8.《改良御前清曲》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共 9 集
- 9.《改良御前清曲》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共 9 集
- 10.《御前清曲》民间南音社手抄本
- 11.《指谱大全》，1962，8 本一套。

三、上世纪初至八十年代各个历史时期南音代表音乐唱片实物

四、清末时期御前清客木刻板以及民国时期南音乐器木刻板

五、美国胜利手摇留声机、“为人民服务”带功放喇叭电唱机

六、老乐器，包括：

- 1.上四管乐器，具有 50-100 年历史的琵琶、洞箫、三弦、二弦、拍板等老乐器；
- 2.下四管乐器，具有 30-50 年年历史的四宝、响盏、小叫、双铃等老乐器。

上述物品并非属于常规（或一般市场）可采购或生产的商品或产品，亦非短期内可以搜集的物品，需要长期的积累以及付出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搜集与整理，市场上类似北京城市剧团有限公司的商家虽有不少，但能提供满足项目特点且数量众多老物件的企业仅此一家，因此，本项目具备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相关规定，故拟对本项目申请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三、专家论证意见

南音的历史有声资料和曲谱，是研究南音发展不可多得的重要佐证，建设南音历史有声资料为核心的综合展馆，历史资料与物件尤为重要，上述物品是不可多得的历史文物，不属于常规资料，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姓名：郑敏

工作单位：厦门市音乐艺术研究院

职称：一级编剧

联系电话：13606013530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厦门市南乐团
拟采购项目名称	南音阁展陈展品
拟采购项目金额	95.00 万元
二、申请理由	
☒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	
原因阐述： 为系统保护、传承与弘扬中华曲艺文化，采购人拟建设一座以南音历史有声资料为核心，融合实物文物与沉浸式体验的综合性展馆。 实体文物展区要求陈列大量历史实物，如：南音手稿、南音老曲谱、南音老印谱、南音老唱片、磁带、南音老指谱、南音相关木刻文物等。以及文献档案，如：曲谱、节目单、历史照片等。 现有北京城市剧团有限公司拥有不少采购人需要的历史老物件，主要包括： 一、上世纪初至八十年代的老唱片： 1. 美国胜利公司“物克多”厦门御前清曲 10 寸盘 78 转（1910 年代） 2. 英国留声机公司厦门御前清曲 10 寸盘 78 转（1910 年代） 3. 美国哥伦比亚公司绿龙音符标厦门南管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07） 4. 美国胜利唱机公司集安堂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28） 5. 美国胜利(RCA)唱机公司 10 寸盘 78 转（1931） 6. 美国鹤鸣公司厦音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1） 7. 德国“兴登堡”“中山”商标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28-1930） 8. 德国高亭、宝塔、壁架公司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6 前） 9. 英商百代丽歌厦门剧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5 年代） 10. 菲律宾唱片公司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45 年代） 11. 中唱南音唱片 10 寸 12 寸盘 78 转（1957 年） 12. 香港艺声南音唱片，10 寸、7 寸盘，密纹（1964 年） 13. 日本古伦美亚“黑利家”南管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5） 14. 世界文集来自厦门的台湾南管唱片 12 寸盘 33 转（1971 年） 15. 法国奥克拉（OCORA）台湾南管 12 寸盘 33 转（1981 年） 16. 中国唱片社闽海渔歌磁带（1981 年） 二、南音曲谱（南曲精选、泉南指谱），包括： 1. 林霁秋《泉南指谱》数部 2. 林霁秋《南曲精选》肆集 3. 林霁秋《南曲印鉴》壹至拾贰集 4. 《泉南指谱印鉴》六册 5. 刘鸿沟编《闽南音乐指谱全集》 6. 张再兴主编《南管名曲选集》	

7. 《改良御前清曲》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共 12 集
8. 《改良御前清曲》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共 9 集
9. 《改良御前清曲》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共 9 集
10. 《御前清曲》民间南音社手抄本
11. 《指谱大全》，1962，8 本一套。
- 三、上世纪初至八十年代各个历史时期南音代表音乐唱片实物
- 四、清末时期御前清客木刻板以及民国时期南音乐器木刻板
- 五、美国胜利手摇留声机、“为人民服务”带功放喇叭电唱机
- 六、老乐器，包括：
 1. 上四管乐器，具有 50-100 年历史的琵琶、洞箫、三弦、二弦、拍板等老乐器；
 2. 下四管乐器，具有 30-50 年年历史的四宝、响盏、小叫、双铃等老乐器。

上述物品并非属于常规（或一般市场）可采购或生产的商品或产品，亦非短期内可以搜集的物品，需要长期的积累以及付出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搜集与整理，市场上类似北京城市剧团有限公司的商家虽有不少，但能提供满足项目特点且数量众多老物件的企业仅此一家，因此，本项目具备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相关规定，故拟对本项目申请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三、专家论证意见

这些为历史性实物，品种较多，有的时间早到清末，具有一定的历史和艺术价值。从收集的角度说，原拥有者需要投入金钱和较多的时间和精力，对它们采购确实符合政府采购法中的“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相关规定，同意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姓名：陈文

工作单位：厦门市博物馆

职称：研究馆员

联系电话：13860160230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厦门市南乐团
拟采购项目名称	南音阁展陈展品
拟采购项目金额	95.00 万元
二、申请理由	
☒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	
原因阐述： 为系统保护、传承与弘扬中华曲艺文化，采购人拟建设一座以南音历史有声资料为核心，融合实物文物与沉浸式体验的综合性展馆。 实体文物展区要求陈列大量历史实物，如：南音手稿、南音老曲谱、南音老印谱、南音老唱片、磁带、南音老指谱、南音相关木刻文物等。以及文献档案，如：曲谱、节目单、历史照片等。 现有北京城市剧团有限公司拥有不少采购人需要的历史老物件，主要包括： 一、上世纪初至八十年代的老唱片： 1. 美国胜利公司“物克多”厦门御前清曲 10 寸盘 78 转（1910 年代） 2. 英国留声机公司厦门御前清曲 10 寸盘 78 转（1910 年代） 3. 美国哥伦比亚公司绿龙音符标厦门南管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07） 4. 美国胜利唱机公司集安堂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28） 5. 美国胜利(RCA)唱机公司 10 寸盘 78 转（1931） 6. 美国鹤鸣公司厦音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1） 7. 德国“兴登堡”“中山”商标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28-1930） 8. 德国高亭、宝塔、壁架公司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6 前） 9. 英商百代丽歌厦门剧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5 年代） 10. 菲律宾唱片公司厦门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45 年代） 11. 中唱南音唱片 10 寸 12 寸盘 78 转（1957 年） 12. 香港艺声南音唱片，10 寸、7 寸盘，密纹（1964 年） 13. 日本古伦美亚“黑利家”南管唱片 10 寸盘 78 转（1935） 14. 世界文集来自厦门的台湾南管唱片 12 寸盘 33 转（1971 年） 15. 法国奥克拉（OCORA）台湾南管 12 寸盘 33 转（1981 年） 16. 中国唱片社闽海渔歌磁带（1981 年） 二、南音曲谱（南曲精选、泉南指谱），包括： 1. 林霁秋《泉南指谱》数部 2. 林霁秋《南曲精选》肆集 3. 林霁秋《南曲印鉴》壹至拾贰集 4. 《泉南指谱印鉴》六册 5. 刘鸿沟编《闽南音乐指谱全集》 6. 张再兴主编《南管名曲选集》	

7. 《改良御前清曲》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共 12 集
8. 《改良御前清曲》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共 9 集
9. 《改良御前清曲》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共 9 集
10. 《御前清曲》民间南音社手抄本
11. 《指谱大全》，1962，8 本一套。
- 三、上世纪初至八十年代各个历史时期南音代表音乐唱片实物
- 四、清末时期御前清客木刻板以及民国时期南音乐器木刻板
- 五、美国胜利手摇留声机、“为人民服务”带功放喇叭电唱机
- 六、老乐器，包括：
 1. 上四管乐器，具有 50-100 年历史的琵琶、洞箫、三弦、二弦、拍板等老乐器；
 2. 下四管乐器，具有 30-50 年年历史的 四宝、响盏、小叫、双铃等老乐器。

上述物品并非属于常规（或一般市场）可采购或生产的商品或产品，亦非短期内可以搜集的物品，需要长期的积累以及付出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搜集与整理，市场上类似北京城市剧团有限公司的商家虽有不少，但能提供满足项目特点且数量众多老物件的企业仅此一家，因此，本项目具备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相关规定，故拟对本项目申请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三、专家论证意见

该项目拟购买的南音阁展陈展品，涵盖南音老唱片、南音手稿、南音老曲谱、南音老乐器和老照片等文物和文献档案等，内容较为丰富、品类较为齐全，品相较为良好，尤其包含若干南音百年前的黑胶老唱片，颇为珍贵，值得收藏。拟购展品符合厦门市南乐团建设一座以南音历史有声资料为核心、融合实物文物与沉浸式体验的综合性展馆的目的要求，有助于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南音的保护、传承与宣传、弘扬，特别有助于集中展示厦门南音的历史积淀和海外影响，对于建设世界闽南文化交流中心具有积极意义。鉴于这批展陈展品的稀缺性和物品体系规模，且能符合相应条件的企业有限，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姓名：

吴建颖

工作单位：厦门市台湾艺术研究院

职称：副研究员

联系电话：18906019723